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李熙媛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51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21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030826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教署來文及各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各1份

(17199358_1103082671_1_ATTACH1. pdf、17199358_1103082671_1_ATTACH2.
pdf、17199358_1103082671_1_ATTACH3. pdf、17199358_1103082671_1_ATTACH4.
pdf、17199358_1103082671_1_ATTACH5. pdf、17199358_1103082671_1_ATTACH6.
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「110年國中教育會考命題研習會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13日臺教國署國字
第11001137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會主要目的為網羅命題教師及提升教師之評量觀
念與命題技術，研習訊息(詳如附件)如下：

(一)研習對象：公、私立高中(職)及國中具教育熱忱之正式
教師。

(二)研習日期：

1、國文科：110年11月19日。

2、英語科：110年11月25日。

3、數學科：110年11月8日。

北投國中 1100914



PEAA1106006585

4、社會科：110年11月29日。

5、自然科：110年11月18日。

(三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8日下午5時截止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5uPJTqoY9VP81fki8>)。

(五)錄取通知：經報名錄取者，將於110年10月29日(星期五)

前寄發書面通知，未接獲通知者，請勿逕自前往參加。

三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與研習會之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，另本案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師大心測中心該科承辦人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國文科溫先生(聯絡電話：(02)7749-8320)。

(二)英語科及自然科周小姐(聯絡電話：(02)7749-8319)。

(三)數學科沈小姐(聯絡電話：(02) 7749-8613)。

(四)社會科褚小姐(聯絡電話：(02)7749-8321)。

四、檢附國教署來文及各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(含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

